

〔加拿大〕艾斯·伊多格彦 著 梁彦 储晓瑾 译

Esi Edugyan

# 混血布鲁斯

## Half Blood Blues

2011年加拿大吉勒奖、入围布克奖决选名单小说

# BLOOD

A NOVEL

从柏林到巴黎，两个朋友，一次背叛。

重现二战中的欧洲“爵士时代”。

上海译文出版社  
UGYAN

014005576

171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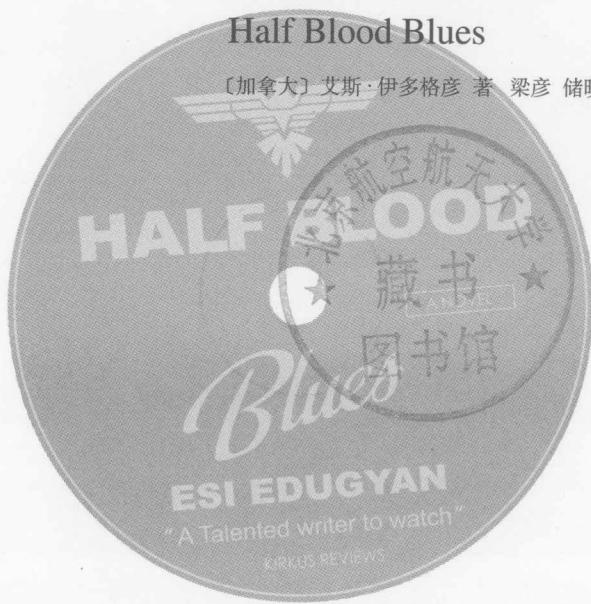
127

Esi Edugyan

# 混血布鲁斯

Half Blood Blues

〔加拿大〕艾斯·伊多格彦 著 梁彦 储晓瑾 译



1711.4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27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混血布鲁斯 / (加) 伊多格彦 (Edugyan, E.)著;  
梁彦, 储晓瑾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14.1  
书名原文: Half Blood Blues  
ISBN 978-7-5327-6355-9

I. ①混… II. ①伊… ②梁… ③储… III. ①长篇小说—加拿大—现代 IV. ①I71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50720号

HALF BLOOD BLUES by Esi Edugyan

Copyright: ©2011 by Esi Edugyan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A. M. Heath & Co. Lt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3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STPH)

All rights reserved.

图字: 09-2012-874号

**混血布鲁斯**

[加拿大] 艾斯·伊多格彦 著 梁彦 储晓瑾 译  
责任编辑 / 宋玲 装帧设计 / 张志全工作室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

网址: [www.yiwen.com.cn](http://www.yiwen.com.cn)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http://www.ewen.cc)

上海灝辉印刷厂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1 插页 2 字数 194,000

2014年1月第1版 2014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8,000册

ISBN 978-7-5327-6355-9/I · 3795

定价: 36.00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本书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 021-57602918

致史蒂夫

## 《混血布鲁斯》：并非意外的成功

2011年11月，我在电视上看到女作家艾斯·伊多格彦凭借《混血布鲁斯》获得加拿大小说最高奖吉勒奖<sup>①</sup>的画面。这部小说击败了其他五部候选作品，包括著名作家迈克尔·翁达杰的《猫桌》，得到了这个大奖以及五万加币的奖金。她站起来，一脸惊喜地四顾，旁边是她的丈夫、诗人斯蒂文·普莱斯<sup>②</sup>。

此后，机缘巧合，我有机会和晓瑾一起把这部小说翻译成中文。《混血布鲁斯》讲述了一段在文学作品中极少涉及的历史：黑人爵士乐手在二战前的欧洲，尤其是柏林和巴黎的生活故事。

上个世纪二十年代末，美国经济大萧条再加上实行种族隔离政策，不少黑人音乐家离开美国，前往欧洲生活，比如著名的爵士乐手阿姆斯特朗。这些人创造了欧洲的“爵士时代”。

小说中的灵魂人物希罗则是当年法国占领莱茵河地区时派驻的黑人士兵与当地德国女人生下的孩子。德国人把这些人称为“莱茵杂种”，看作是德国的耻辱。纳粹上台之后，他们受到更残酷的迫害，被剥夺了德国国籍，被关进集中营，生活境遇和经历极其悲惨。

① 始创于1994年，每年奖励一本加拿大英文小说（包括短篇小说集以及翻译作品），是加拿大最负盛名的文学奖项之一。

② 加拿大诗人、小说家。

故事就是从纳粹上台，二战一触即发之际开始。当然，小说的年代跨度很大：从90年代的巴尔的摩开始，回到30年代的德国柏林、巴黎，再到现代的柏林，甚至波兰。

小说不露痕迹地融合了伊多格彦搜集到的二战史料和她虚构的一个乐队“火热年代摇摆乐队”里面几位黑人乐手的经历，读上去非常有画面感——就像重温阿姆斯特朗当年演出时那些微微泛黄的老照片——晓瑾和我都觉得这小说正适合拍电影。而作者对于二三十年代欧洲活跃的艺术圈的描述也可谓活色生香。

还有一点，作者把她对爵士乐的理解、感受和想象，转化为文字表达了出来，颇有看头（当然，也成了翻译中的一个难点）。加拿大一位音乐人读了这部小说，称赞作者有着“音乐的灵魂”。

去年四月，伊多格彦前来蒙特利尔的“蓝色都市文学节”<sup>①</sup>，我有机会和她就这本书进行了更详细的交流。当时，我已经译出了前面的两个章节，对这个故事愈发喜欢。

伊多格彦女士比想象中的瘦小，声音柔和温婉。

早在2004年，25岁的伊多格彦发表了她的小说处女作《塞缪尔·泰恩的第二次人生》<sup>②</sup>，评论界反响不错。伊多格彦出生在加拿大西部的卡尔加里，父母是来自加拿大的移民。她的第一部小说就是以她父亲的经历写成。

不过，写完第二部小说之后，她的文学生涯却陷入了低谷，原来的那家出版社倒闭了，寻找新的出版社一直不顺利。

也是在那个时候，她得到了一次前往欧洲几个国家做驻校作家的机会。她说，在德国，她了解到，二战前的欧洲还生活着这么一群爵

<sup>①</sup> 加拿大蒙特利尔的大型文学节，已经举办了14年。

<sup>②</sup> *The Second Life of Samuel Tyne* (2004).

士乐手，马上对此产生兴趣，并着手搜集资料。

回到加拿大，她的写作遇到瓶颈期，而且，小说也还是没有找到出版的机会。心灰意冷之下，她想起了这个题材。她说，当时的感觉就是再给自己最后一次机会。写这部小说不是为了出版，而完全是为了自己，为了证明自己。她打定主意，如果这本小说也同样无人问津，就重回校园学些别的，她的计划是学习法律。

此时距离她出版第一本小说，已经有七年的时间。

她说，七年让她从一个对文学充满理想的幼稚文艺青年，变成了一个成熟的作者。她知道当严肃作家生存的不容易；也明白，很多时候，优秀的作品也会有遭到忽略的命运。

不过，这次是个欢喜大结局。《混血布鲁斯》获得了成功。不仅获得了2011年的吉勒小说奖，还入围了当年包括布克奖在内的另外三个重要文学奖的终选名单。

伊多格彦笑说，现在，终于不用为找出版社发愁了。想了想她又说，做文学还是需要坚持。

她目前和丈夫以及刚出生不久的女儿生活在温哥华岛上的维多利亚大学。我能想象他们的生活，平静安逸，即使是一部或是两部小说的成功也不会带来太大的改变。

我相信，每本书都有它的命运。现在，这部小说的中文版也即将出版了，能够参与其中，我感到与有荣焉。

梁彦

# 目 录

第一部 巴黎1940

001

第二部 柏林1992

019

第三部 柏林1939

071

第四部 柏林1992

185

第五部 巴黎1939

213

第六部 波兰1992

315

第一部

巴黎 1940



一切片儿让我们都别出去晃荡了。他说，你们这些家伙就别出去招惹那些魔鬼了。可这一晚上实在太闹腾了，我跟你说，到现在我们还觉得天旋地转，都是喝洛特酒喝的；洛特酒特便宜，你知道，就是那种法国农民喝的玩意儿，可是糙，能喝得你肠子生疼。而且看上去也不对劲儿，黑乎乎像生了水苔，喝起来就好比直接喝沼泽里的水。

看吧，我们这会儿都累瘫在公寓里头了。窗子都拿布钉死了，可是，出太阳了，一大早日头就那么猛，硬是从隙缝间里漏进来，照在皮肤上，跟披了块布似的。两个钟头前，我们还待在那间地下录音棚里，忙活我们的唱片。那地方特别小，暗得发昏，没觉得像个录音棚，更像间鬼屋。破暖气片儿丝丝地冒着热气，地板凹凸不平，空酒瓶滚了一地。我们几个都叼着烟，烟头一明一暗，好像在黑暗中烧出了星星点点的洞，而我只知道我们都无精打采。希鲁的烟头一点儿都没动。烟卷就叼在嘴上，人却跟丢了魂儿似的。每个人都来回地踱着，伴着墙缝里老鼠使劲抓挠的杂音，一次一次地听着回放。整个屋子就像骚动不安的地狱。也许我们并不是那么糟，但是我知道至少我是缺了些什么：要不太紧张，要不太疯，要不就是担心有人随时会从大门闯进来。甭提洛特酒，也不能怪录音棚吸音不好，那种能从身体深处真正撕心裂肺出来点儿什么的感觉始终出不来。我已经豁出去了，折腾到大汗淋漓，到头来希鲁还是划烂他妈的唱盘，甩进垃圾堆里。

“他妈的一串一串的错儿，”他不停地嘟囔着。“他妈的一串儿一串儿都是错儿！”

“我倒觉得我们这听着是皇家范儿，不过是被暴民洗劫完了的那款

儿。”切片儿说。

科曼<sup>①</sup>和我垂头丧气的，都没讲话。

希鲁拿块黑乎乎的手帕擦着他的小号，恨恨地望了眼切片儿：“没错，真别说，见鬼。就算是演得最差的时候咱们也称得起是天才。”

他这么说我还真给吓了一跳。要知道，几个星期以来这小子一直翻来覆去地说我们出来的东西太糟糕了。录好的那几张唱盘都被他拿小刀刮了黑胶，使劲儿掰断，还得拍碎。他扯着脖子说，一点儿意思都出不来。可我觉得还是有点儿什么东西在里头。扭曲的美丽催生出一粒小小的种子。

我根本没想着要这么做的。可不知道怎么的，希鲁刚转身，我立刻褪下马夹，拿过最后那张刻槽新鲜，甚至还温软着的唱盘，把它包了起来。我紧张地偷望一眼四周，其他几个人都在收拾着自己的家伙，我把唱盘塞进了我的贝司琴箱里。

“最后那张盘在哪儿？”希鲁皱着眉头问。他瞥了一眼垃圾筒，被他搞碎了的唱片都在里面。

“都在垃圾筒里呀，伙计。”我说。“你不是都不要了吗，是吧？”

他狠狠看了我一眼说，“真他妈没意思。反正我们是永远都录不好了。”

“说什么呢，小孩儿？”切片儿大着舌头插话。“你的意思是，我们就该放弃了？”

小孩儿耸了耸肩。

我们把空酒瓶靠墙排好，轻轻地锁了门，兵分几路，回德莱拉的公寓。正是宵禁时间，巴黎阴暗惨淡，四处是漆黑混浊的空气。我轻轻地穿过小巷，生怕弄出脚步声来，到公寓和大家会合。当然，除了

---

① 比尔·科曼（1904—1981），美国出生的小号手，后来一直生活在法国。

科曼，科曼找他的女人去了。一到家，几个人就重重地摔在黑乎乎的窗帘下那脏得要死的沙发上。

我把琴盒斜靠在墙边，好像能感受到那该死的唱盘还散着余温。我能那么强烈地感到它的存在，可是，真奇怪那哥们儿几个好像一点都没知觉。那黑胶盘上的温热就像教堂祭坛上的蜡烛。

※ ※ ※

住在这儿的一共是四个人：德莱拉，希鲁尼姆斯，切片儿，还有我。几个月前，我们花了一整天的时间把公寓里的窗子都用黑布帘钉了个严实，但他妈的太阳光还是有办法透进来。在这间闻着都发馊的房子里是没法醒酒的，得去透透气儿，出一身汗才行；我们已经几个星期都没出去吹风了。

希鲁像块破布似的挂在沙发椅上，吊着他的细腿儿。突然，他转向我，黑得油亮的脸跟茄子似的。“天啊，哥们儿，我太难受了，我肚子里就只剩酸水儿了。”

“阿门。”我说。

“哥们儿，我得弄点儿牛奶去。”

“阿门。”我还是那句。

我们俩说话都是混着不同的语言说，一半德文，一半巴尔的摩酒吧俚语，夹拌着零星的法语单词。除了英语，我真正会说的只有高地德语。不过，一旦我开始把各种语言搅和着说，就很难再用一种语言把事情说清楚。况且，我也知道，希鲁其实就喜欢这么说。这小子是从莱茵省出来的，没错，但是骨子里有股老巴尔的摩的劲儿，反正听他说话有那种味道。

其实，他年纪还小，所以就这么到处模仿着。

只是近些日子以来，他变了。自从德国兵开进巴黎之后，他几乎吃不下什么东西，发了烧，躺在床上懒懒地发了好几天呆。后来，他起来了，身上有了种我从来都没见过的阴沉。

我瞥了眼墙根下我的旧琴箱，想着藏在里头的唱盘。我真没觉得内疚，至少不完全是。

希鲁半打着滚躺倒在破地毯上。“啊，习德，”他哼哼着说，“我得喝牛奶。”

“我记得橱柜里有吧。切片儿，我们是还有牛奶的吧？”

切片儿像个快淹死的人一样，勉强睁开一只眼。昏暗光线下，他的脸黑得像煤渣儿。

希鲁咳了几声。“我是想清清肠胃，可不想再吐一次。”他的左眼皮抽搐地跳动，就像有时候你看见那种特别瘦的女人，即使隔着衣服也能感到她的心脏在跳。“我要的是牛奶，兄弟。不是奶精。奶精那粉不拉几的东西只会让你拉稀，像是拉沙子，你就是个他妈的沙漏。”

“哎，没那么严重吧。”我说。“再说了，这个钟点儿哪间小店还开门啊，小孩儿。你知道的。可能‘一见钟情咖啡店’还开着，可那也太他妈远了。”我们沉默着躺了一会儿。我甩起一只胳膊，刚好对着嘴，天，我闻上去要不是馊醋的味道，那就是洛特酒了，一喝那玩意儿就是这味儿。

昏暗的光线里，我只能看清壁炉旁边胡乱堆着的几把椅子。它们看上去傻头傻脑的，像一群鹅正躲着不想被宰。这是因为屋子就剩下这点儿家具了。按照莱拉<sup>①</sup>的说法，这里曾经是个富丽堂皇的老宅子，到处是路易十六时代的椅子，穆拉诺<sup>②</sup>来的水晶吊灯，奥布松<sup>③</sup>挂毯，

① 莱拉（Lilah）是德莱拉（Delilah）的昵称。

② 穆拉诺岛，是意大利威尼斯湖当中的一个岛，以生产色彩斑斓的玻璃器皿著称。

③ 法国中部一小城镇，几个世纪以来都以生产挂毯和地毯闻名。

房顶高得像是他妈的火车站。不过，那个把老宅子借给莱拉的伯爵曾催她在德国兵到来之前，把能卖掉的都卖掉。这样到时不会觉得那么凄凉。现在，房子空荡荡，像搁浅在海里一样深不可测。整个房间只剩下了一片漆黑。

房间那一头，切片儿开始轻轻地打起了呼噜。

我瞟了一眼希鲁，他蜷缩在沙发椅上。“小孩儿，”我低声叫着，“嗨，小子。”我把一只手放在额头上。“你不是当真要放弃这张唱片吧？我们马上就要完成了，伙计。你知道的。”

希鲁张了张嘴，打了个嗝。

“那我也向你问声早上好。”我说。

他像是没听见我说话。我看着他挺了挺身子站起来，椅子像头老骡子般发出吱呦声。然后，他趔趄着朝门口走去。至少我觉得他是想出门。不过，他看着是朝反方向，直奔壁炉去了，一路磕碰着，一肩撞到了墙上。

然后他就四仰八叉地躺在了地上。

“你要干什么？”我问，“希鲁，你这是去干吗，小孩儿？”

“什么你这是去干吗？你没见过人穿鞋子啊？好，你看着，更刺激的来了。我还要他妈把外套穿上。”

希鲁挣扎着把他那件犬牙花纹呢旧大衣往身上套，两只袖子还都翻在外面。他还是没站起来。“我现在就需要见点儿日光。”

我掏出怀表，盯了半天才他妈看清。“小孩儿，还没到点儿呢，再说你酒还没醒呢吧。”

他一声不吭。

“那要不你等莱拉起来。让她带你去。”

“我都等不及我他妈这两只脚听使唤了，还等什么莱拉。”

“那至少得跟她说一声你去干吗吧。”

“我偏就不。”

从窗边飘来一声呻吟，切片儿用一只手肘撑着坐起来，像是在摆个雕塑造型。他的双眼像两颗玻璃珠子，眼皮飞蛾般地抖动。紧接着，他的头又整个儿甩了回去，张大嘴仰着头，喉结突了出来。他像是在对天花板说话，“你们谁他妈的敢出去。”他警告天花板。“躺下，睡上一觉。我说真的。”

“你说真的，伙计。”希鲁咧嘴笑着说。“你接着和你的天花板聊吧。”

“您赶紧着把您那尊破石膏像放平了吧。”我说。

话音未落，切片儿已然重新躺倒了，鼾声随即响起。

“去莱拉的房间，把她叫醒。”我对希鲁说。

希鲁瘦削的狮子般的脸从门廊那头儿直对着我。“你这是过的什么日子啊，都不能上街去买瓶牛奶啦？还是该给你找个奶妈？”他站在衣帽架下面，斜靠在那里，像是被一阵凛冽的风吹歪了。“见鬼，习德，你又不是有大麻烦了，你指望莱拉做什么？难道莱拉有种秘密武器我不知道？难不成她有支能往外射子弹的口红？”

“你就是个他妈的傻瓜，伙计。”我停了一下，眼睛望向别处。“你他妈什么证件也没有。要是被人截下来，怎么办？”

他耸了耸肩。“我就是去臭虫那儿，又不远。”他倏地把门打开，侧身出门，在半明半昧的光线里晃荡着。

我看着他站在阴影里，心里隐约生出一丝不安。也不知道是什么。好吧。臭虫是我们给附近烟杂店老板起的外号，小店就在几条街口之外，确实不远。

“好吧，好吧，”我喃喃道，“等等，我和你一起去。”

他伸出纤瘦的手一巴掌拍到门把手，整个身子还是一个劲儿地出溜下去。我跟自己说，习德，这孩子肯定是你命中的克星。

小孩儿做了个鬼脸。“还等着我给你寄邀请信？快走吧。”

我跌跌绊绊的，在黑暗中摸索着穿上另一只鞋子。

“总之，什么麻烦也不会有，”他加了一句，“没事的，没有人在这个钟点儿去臭虫那儿。”

“他这么肯定，”我说，“听听看他有多肯定。”

希鲁微笑了。“哈，我这条命，是如有神助啊，习德，你得跟紧点儿。”

这当儿，我们已经摸着黑踉跄地从宽宽的大理石楼梯上下来，扑到了青灰色的街道上。瞧，这个孩子吧——他瘦得特别周正，还他妈的特有威严，看着那张挨饥荒小孩似的脸，你就不能拒绝他的任何要求。就拿切片儿来说吧，以前因为什么事儿，小孩儿把他烦得够呛。现在，他却特别保护他，跟他干妈似的。所以，看着这小孩儿戴着顶破帽子往外走，我就想，我这是干什么啊。我应该是年长更靠谱的那个，现在我却跟在个小屁孩儿后面像条宠物狗。见鬼。莱拉肯定要把我的脑袋拧下来。

\* \* \*

一般我们白天就不出门儿，没有德莱拉陪着那是绝不出门儿。还有，同一条路线从不走第二次，尤其不能去索赛街或是福煦大街。不过，希鲁在德国兵来了之后变得越来越胆儿大了。他是个杂种，人们说的混血儿，可他长得那么黑，鬼都猜不到他母亲是个莱茵省白人。见鬼，他的皮肤像石油一样黑得发亮。当然，他出生在德国。假如他不是从他父亲那里继承来了这张脸，他身上其他所有地方看上去还是很像个德国人的。除此之外，他现在没有身份证明——这么说吧，他是不能随便在街上闲逛的。

我呢？我是美国人，但皮肤挺白，好些人老是以为我是白人。我爹妈都是生在巴尔的摩的黑白混血儿，结果，我长了双绿眼睛，头发